

# 什么是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设立的|募集设立的公司发行股份的条件有哪些？-股识吧

## 一、公司的设立：募集设立和发起设立。名词辨析

主要是针对的人群不同，募集设立是向广大人民的，不对投资人做任何限制，也就是说投资人是不固定的。而发起设立是指由特定的几个人合资成立的。

## 二、股份公司募集设立程序

股份公司募集设立程序具体如下：(1)发起人认购股份。

发起人在获得政府主管机关的批准以后，应当认购公司应发行的股份。

在募集设立的情况下，发起人认购的股份不得少于公司股份总数的35%。

发起人只有在缴足所认购的出资以后，才能够向社会公开募集股份。

(2)制作招股说明书。

招股说明书是发起人对非特定人表示募股意思并披露有关事实的书面陈述，是申请募股的必备文件。

招股说明书只有经过国务院证券管理部门批准，才能予以公告。

招股说明书应当附有发起人制订的公司章程，并载明如下事项：发起人认购的股份数；

每股的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无记名股票的发行总数；

认股人的权利、义务；

本次募股的起止日期及逾期未募足时认股人可撤回所认股份的说明。

(3)签订承销协议和代收股款协议。

发起人向社会公开募集股份，应当同依法设立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承销协议，并且同银行签订代收股款协议。

(4)申请批准募股。

发起人向社会公开募集股份时，必须向国务院证券管理部门递交募股申请，(5)公开募股。

发起人获准募股后，应当公告招股说明书，并制作认股书，认股书应载明招股说明书所列事项，由认股人填写所认股数、金额、住所，并签名、盖章。

认股人按照所认股数缴纳股款发行股份的股款缴足后，必须经法定的验资机构验资并出具证明。

(6)召开创立大会。

认股人缴清股款并验资完毕后，发起人应当在30日内主持召开公司创立大会。

(7)申请设立登记。

董事会应于创立大会结束后30日内，申请设立登记。

### 三、募集设立的股份公司是不是就是上市的股份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是根据《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规定的条件成立，全部资本分为等额股份，股东以其所持股份金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的企业法人。

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要特征是：(一)应为5人以上作为发起人，其中半数以上应在中国境内有住所。

国有企业改建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可以少于5人；

(二)全部资本分成若干等额股份，股东以其所持股份数额对公司承担责任，并确定其权利的大小；

公司以其全部资产为限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三)公司股份体现为股票形式。

股票是一种有价证券，可在股票市场上发行和流通；

(四)公司具有较严密的内部组织机构。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行使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权、经营管理权和监督权。

公司的议事规则及办事程序均有明确规定。

组织机构较充分地体现了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的原则。

股份有限公司是典型的资合公司，公司信用完全建立在资本的基础上。

它具有其他公司形式所不具备的优势，一是可以吸收社会上的闲散资金，融资能力强，二是股份可以自由流动，较大程度上分散了投资人的投资风险。

股份有限公司，与有限责任公司比较，设立条件及程序更为严格。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方式可分为发起设立和募集设立两种，募集设立可通过向社会公众发行股份而募集到更多的资金，其设立程序比发起设立更为严格。

### 四、募集设立的公司发行股份的条件有哪些？

募集设立，即由发起人认购公司应发行股份的一部分，其余部分向社会公开募集而设立公司。

依据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其生产经营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其发行的普通股限于一种，同股同权；

发起人认购的股本数额不少于公司拟发行的股本总额的35%；

在公司拟发行的股本总额中，发起人认购的部分不少于人民币3000万元，但是国家另有规定的除外；

向社会公众发行的部分不少于公司拟发行的股本总额的25%，其中公司职工认购的股本数额不得超过拟向社会公众发行的股本总额的10%；

公司拟发行的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四亿元的，证监会按照规定可以酌情降低向社会公众发行的部分的比例，但是最低不少于公司拟发行的股本总额的10%；

发起人在近3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行为；

证券委规定的其他条件（第八条）。

只有具备这些条件，才能依据公司法的规定，以募集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此外，公司法规定，无论以何种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都“应当有5人以上为发起人”，在发起人中须有过半数的发起人在中国境内有住所。

国有企业改建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可以少于五人，但应当采取募集设立方式。

## 五、《公司法》八十一条：股份有限公司是募集设立的，注名资本有最低注册限额人民币五百元，那么发起设立有没有这种规定

有的 就是这样的

## 六、什么是募集设立

募集设立，是指由发起人认购公司应发行股份的一部分，其余股份向社会公开募集或者向特定对象募集而设立的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是指为组建股份公司、取得法人资格而进行的循序、连续完成的各种准备行为。

其方式分为发起设立和募集设立两种。

## 参考文档

[下载：什么是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设立的.pdf](#)

[《股票跌了多久会回来》](#)

[《股票涨30%需要多久》](#)

[《股票转让后多久有消息》](#)

[下载：什么是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设立的.doc](#)

[更多关于《什么是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设立的》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read/70657077.html>